

台南市立後甲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三年級第二次定期考時間科目範圍表

日期 節次	4 月 14 日(星期一)	4 月 15 日(星期二)
第一、二節	0820~0850 自習 0900~1000 英語 範圍：翰林 B1~B6 冊(全)	0820~0850 自習 0900~1000 數學 範圍：翰林 B5、B6 (全)
第三、四節	1010~1040 自習 1050~1150 社會 <u>公民</u> 範圍：康軒 B6 (全) <u>歷史</u> 範圍：康軒 B6 (全) <u>地理</u> 範圍：康軒 B6 L2、B4 (全)	1010~1040 自習 1050~1150 國文 範圍：康軒 B6 (全)
第五、六節	正常上課	1315~1345 自習 1355~1455 自然 範圍：翰林 B5、B6 (全)
第七、八節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
※考社會科、自然科,請考生攜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

※另,手寫部分之「數學非選」僅能用「黑色」原子筆或墨水筆書寫,禁止使用擦擦筆、鉛筆作答

※嚴禁配戴 3C 產品進入試場

※考試作答前先行檢查試卷、答案卷、答案卡,並於書寫劃記班級、座號、姓名等資料後,再開始作答。答案卡座號劃記錯誤,考科皆扣 5 分。

